

市直接落地改革试点项目质量监督登记承诺书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现有 体外诊断试剂原料研发、生产项目(一期工程) 工程，于 2014 年 8 月列为市直接落地改革试点项目，目前，该项目已具备开工条件，现向你站申请办理质量监督登记手续。并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1、确定的工程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和相关分包单位符合资质要求。

2、各工程参建单位管理人员严格按《关于印发〈东莞市在建工程项目现场管理人员实名制管理制度〉的通知》（东建质安〔2013〕58号）要求落实到位，履行工程现场质量管理职责；

3、工程涉及到的深基坑、高大模板、幕墙安装、人工挖孔桩、地下暗挖及顶管工程、钢结构、网架、索膜安装等专项方案按《关于印发〈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办法〉的通知》（建质〔2009〕87号），要求及时组织专家进行论证审查（在相关专项施工前完成）。

4、按规范要求 and 东莞市相关质量管理规定进行工程实体原材料见证取样送检和现场专项检测，并对出现的质量不合格问题及时进行跟踪处理；

5、工地现场按图施工，组织工程各方及时对各检验批、分项、分部工程进行隐蔽签证，并按施工工序及时完成工程分部（子分部）验收。



6、对各级质监机构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出的监督文书及时进行跟踪整改，确保工程质量。

7、在具备办理条件时，及时向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申请办理相关报建手续。

我单位郑重承诺：将严格按上述承诺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工程建设，切实做好工程质量保证工作，如有违反，自愿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其委托的监督机构依法做出的行政处罚和处理，并承担由此带来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2014年11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监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